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涂燕玲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91
傳真：7323291
電子信箱：a00178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26171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627576_11026171500_1_3627576_11026171500_1.pdf)

主旨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訂於本（110）年度7月29日及7月30日
舉辦「2021在智慧財產權領域運用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之
可能性APEC線上研討會」，請貴校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
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0年7月5日屏府城工字第110250281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局為有效評估在智慧財產權（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，IPR）領域運用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

（Alternative Dispute Resolution，ADR）之可能性，幫助包含女性、青年及微中小型企業經營者在內之市場參與者，運用更經濟且有效之方式，解決IPR相關紛爭，提升保護IPR之能力，以「在智慧財產權領域運用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之可能性（The Potential for Use of Alternative Dispute Resolution (ADR) in the Field of IPR）」計畫，向亞太經濟合作會議（APEC）申請「貿易投資自由化

與便捷化基金（TILF）」補助，並成功獲准，規劃於110年7月29日至30日，以線上研討會形式，舉辦為期1.5日之國際研討會，邀請APEC各經濟體中可因本計畫受益之對象，透過網路與視訊之軟硬體設備，以遠距方式共襄盛舉。

三、本研討會係採免費報名，希望報名參與者，自即日起至7月19日止，均可透過以下網址完成報名程序：

<https://forms.gle/ftdCp7Bvvpkkei849>。研討會說明及議程，詳參本文附件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